

## 一、概述

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是建设服务政府、责任政府、法治政府和廉洁政府的重要举措。敬仲镇2014年认真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省政府办公厅《关于贯彻国办发〔2014〕32号文件切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报送工作的通知》（鲁政办字〔2014〕114号）和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规范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报送工作的通知》（淄政办字〔2014〕97号）等规定，坚持以建设阳光政府为目标，以服务人民群众为主线，狠抓工作落实，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 二、依申请公开政府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镇政府及各部门未收取政府信息查询、申请公开的任何费用。

## 三、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情况

（一）强化组织领导，强力推动各项工作。成立了由镇主要领导负责，相关委办共同协作的工作小组，配备2名兼职工作人员，并制定了《敬仲镇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制度》，明确了个人的工作任务。

（二）建立健全相关制度，加强监督检查。为更好的接受广大群众的监督，坚持依法公开、真实准确、“谁提供、谁审核、谁负责”的原则，规范了工作流程及公开申请受理等工作机制，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顺利进行。

## 四、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以及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 （一）公开的主要内容

我镇按照《敬仲镇人民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规定的范围，对2014年以来的政府信息进行梳理并及时公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410条，全文电子化率为100%。其中，三农信息189条，政策法规类信息46条，科技教育信息41条，卫生体育信息87条，其他47条。

主动公开的信息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贯彻落实国家关于农村工作政策的情况；财政收支、各类专项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执行计划生育政策的情况；其他应当公开的政府信息。主动向社会公开此类信息，为公众了解信息提供便利。

### （二）公开平台建设和公开形式

建立政府信息网站公共服务平台，通过敬仲镇人民政府网站及时公布相关政府信息，群众可以在网站上获得相关信息，并可在网站上或通过电话就关心的事项提出咨询，我镇工作人员将及时进行回复；开辟政务公开专栏，公布政府职能、财政预算决策、部门分工等信息，同时还设立档案室、资料索取点等多种政务公开方式，形成了

统一受理、规范服务的工作流程，为公众了解信息提供了便利。

## 五、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我镇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动接受监督，2014年度没有发生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项的信息公开投诉、行政复议案、行政诉讼案和政府行政诉讼案。

## 六、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进情况

有效推进财政、民生、环保、价格收费、征地拆迁等与人民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对影响或者可能影响社会稳定、扰乱社会管理秩序的虚假或者不完整信息及时准确地予以澄清。健全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长效机制。不断总结经验，探索创新思路，落实信息公开工作机构，畅通信息公开渠道，加强督查考核。

## 七、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情况

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规范审查程序，履行审查手续，加强监督检查，建立监管机制，确保秘密信息的安全。

## 八、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

###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2014年，我镇信息公开工作积极稳妥推进，取得了一定成绩，仍然存在一定的差距。一是工作制度体系还没有全方位覆盖政府信息公开的各个方面和环节，有待进一步完善；二是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尚不能满足人民群众的需求，有待进一步细化；三是基础工作还不够扎实，长效机制有待进一步健全。

### （二）改进措施

1. 继续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力度，把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为推进重点，促进教育、医疗卫生、供水、供电等信息的公开，不断细化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

2. 规范政府信息公开行为，进一步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的工作制度体系。规范信息公开流程，方便公众获取政府信息。在继续强化政府网站作为政府信息公开主渠道的功能上，开拓新的宣传渠道。

3. 加强基础性工作，建立健全长效机制。加强政府信息的咨询服务工作；加强宣传和普及力度，提高公众对政府信息公开的认知度；继续完善信息公开内容的审核、监督检查评议等工作制度，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审查制度，确保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发展。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